

证券代码：000755 证券简称：*ST 三维 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25

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

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鉴于该重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*ST三维，证券代码：000755）自2017年4月5日开市起停牌。详情请见公司于2017年4月1日、2017年4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上披露的《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7-019）、《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7-023）。

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，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维华邦”）出售部分化工业务，该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。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4月5日起停牌不超过30日。公司将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组织独立财务顾问、审计机构、评估机构、法律顾问等相关中介机构开展财务顾问、审计、评估及法律等各项工作。

公司争取在2017年5月4日前披露符合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》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。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，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。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，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5月5日开市时起复

牌，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、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。

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，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。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3个月的，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；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3个月的，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。

二、停牌期间安排

公司自停牌之日将按照相关规定，积极开展各项工作，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，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、审计、评估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，按照承诺的期限向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重组文件。

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，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。

三、必要风险提示

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尚存较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.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；
- 2.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18日